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管制人員：司法機構政務長
第 8 節會議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S-JA001	S008	劉慧卿	80	為法庭的運作提供支援服務
S-JA002	S031	王國興	80	法院、審裁處及多項法定職能
S-JA003	S032	王國興	80	法院、審裁處及多項法定職能
S-JA004	SV004	吳靄儀	80	法院、審裁處及多項法定職能 為法庭的運作提供支援服務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JA001

問題編號

S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0 司法機構 分目：

綱領： (2) 為法庭的運作提供支援服務

管制人員： 司法機構政務長

局長： 司法機構政務長

問題：

跟進答覆編號 JA010

司法機構政務處在總目 80 第 13 段表示，司法機構會藉着無律師代表訴訟人資源中心，為有關人士提供更多支援。請列述為此而調配的資源，以及會否增添服務以協助日漸增多的無律師代表訴訟人士？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為了維持司法機構的公正性，無律師代表訴訟人資源中心不提供法律意見。中心會就高等法院或區域法院的民事訴訟提供有關法庭規則及程序的資料並給予協助，但關於婚姻、土地、僱員補償及遺囑認證的訴訟除外。2008-09 年度資源中心的全年撥款為 180 萬元，編制上有 5 名職員。

我們會繼續藉着資源中心，為高等法院及區域法院的無律師代表訴訟人提供更多支援。就此，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已於 2008 年更新了無律師代表訴訟人資源中心督導委員會，由朱芬齡法官擔任主席，負責就司法機構設立的無律師代表訴訟人資源中心在政策、運作及實務方面等事宜提供意見。督導委員會現正進行更新參考資料的工作，以為推行民事司法制度改革做好準備。

簽署： _____

姓名： 劉媽華 _____

職銜： 司法機構政務長 _____

日期： 11.4.2008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0 司法機構 分目：

綱領： (1) 法院、審裁處及多項法定職能

管制人員： 司法機構政務長

局長： 司法機構政務長

問題：

跟進答覆編號 JA002

除了 2004 年“檢討勞資審裁處工作小組”的建議外，當局會否就目前勞資審裁處判令未獲得執行、僱員得直而不獲應有欠薪的情況，再次撥出資源檢討現行的機制，以及會否參考其他國家的勞資審裁處機制並作出改善？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2004 年發表的“檢討勞資審裁處工作小組報告”（“該報告”）中的多項建議，已通過行政措施落實。其餘少數建議需透過修訂主體及附屬法例才可落實。司法機構已就此發出草擬指示，並會與政府當局聯繫，以將有關修訂建議提交立法會。

自該報告於 2004 年發表後，司法機構知悉政府當局一直研究多項方案，以改善執行勞資審裁處判令的現行機制。司法機構會留意政府當局就改善執行勞資審裁處判令而涉及勞資審裁處權力的建議，並會適當地作出認真的考慮。

簽署：

姓名：

劉媽華

職銜：

司法機構政務長

日期：

11.4.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JA003

問題編號

S03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0 司法機構 分目：
綱領： (1) 法院、審裁處及多項法定職能
管制人員： 司法機構政務長
局長： 司法機構政務長
問題：

跟進答覆編號 JA001

2006-2007 年勞資審裁處結案數目為 6,543 宗及 6,066 宗，當局有否統計當中的判令是否獲得執行？若有，統計的結果為何？若沒有，當局會否考慮就此做統計？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2006 年及 2007 年於勞資審裁處結案的 6,543 及 6,066 案件當中，獲判金額的裁斷的案件（包括欠薪、代通知金、遣散費等）分別為 5,383 宗及 4,742 宗。應注意的是，由於一般申索個案有多個項目，而部分個案的申索人數多於一名，因此申索個案的勝負，很難一概而論，例如申索人可能在其中一兩項得直，但在其他項目敗訴。因此以上數字只能提供獲判金額的裁斷數目，以供參考。

截至 2008 年 4 月 7 日，在這 5,383 宗及 4,742 宗案件中，分別有 2,681 宗和 2,332 宗案件所判的全部或部分款項是經由勞資審裁處繳付。但應注意的是，僱員及僱主亦可選擇自行交收獲判金額的款項，勞資審裁處並未備存有關的統計數字。

據我們了解，政府當局現正就有關執行勞資審裁處判令的事宜，研究處理的措施。日後政府當局作出提議時，司法機構會在適當的情況下就可能影響司法機構的建議提供意見。

簽署：

姓名：

劉媽華

職銜：

司法機構政務長

日期：

11.4.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JA004

問題編號

SV00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0 司法機構 分目：

綱領： (1) 法院、審裁處及多項法定職能
(2) 為法庭的運作提供支援服務

管制人員： 司法機構政務長

局長： 司法機構政務長

問題：

議員要求司法機構就以下事項向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提供文件：

- (a) 就改善家事法庭環境及為使用者提供更適切的設施而言，已完成或計劃的翻新工程的詳細資料；及
- (b) 就推行民事司法制度改革而言，幫助公眾更易明白在規則及實務方面的轉變的措施。

提問人： 吳靄儀議員

答覆：

司法機構現正擬備議員所要求的文件，並會盡快將文件提交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

簽署：

姓名：

劉媽華

職銜：

司法機構政務長

日期：

11.4.2008